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特智能”、“公司”或“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74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1,065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6.52 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 26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 60,193.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171.7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3,022.01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验字(2020)第 441ZC0044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9,394.23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656.3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33,627.79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3,028.54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入 1,977.7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

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21,371.93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5,208.7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31,650.09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3,558.61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制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8 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管理制度》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 2020 年 11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	33807010*****7262	专用户	85,794,272.34
	33807010*****5614	理财户	20,000,000.00
	33807010*****6757	理财户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44250100*****003170	专用户	-
中国银行深圳红山支行	7471****4303	专用户	5,803,862.71
	7562****8745	理财户	1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44250100*****003185	专用户	-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新沙支	4000032*****2127834	专用户	41,765,048.24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行	4000032*****2127834	理财户	50,000,000.00
	NRA40000*****2158096	一般户	0.07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有限公司	5100***113	专用户	8,723,803.17
合计			352,086,986.53

注：①上述银行账户存储余额包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②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由于募投项目“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结项，公司于2024年9月将两个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剩余资金转账至“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存款余额中，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为3,558.61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募集资金的对应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01,938,000.00
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71,717,867.72
减：已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68,719,259.31
减：永久补流资金	45,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35,586,113.56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352,086,986.53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52,086,986.53元，其中活期存款142,086,986.53元，保本型理财产品100,000,000.00元，大额存单110,000,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2：2024 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七、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八、会计师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朗特智能出具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认为：朗特智能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朗特智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朗特智能 2024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按照《上市

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违规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朗特智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保荐机构对朗特智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2024 年公司未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投入，保荐机构敦促公司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持续关注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方面的重大变化。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022.0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7.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932.7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71.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932.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5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2,188.00	12,188.00	-	-	0.00%	2026年12月	-	-	否
2、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	是	18,498.00	7,654.39	-	7,654.39	100.00%	2024年12月	217.02	-	是
3、补充营运资金	否	7,000.00	7,000.00	-	7,239.84	103.43%		-	-	否
4、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注1)	否	-	11,932.77	1,977.70	1,977.70	16.57%	2026年12月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7,686.00	38,775.16	1,977.70	16,871.93	—	—	217.02	-	
超募资金投向(注2)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4,500.00	-	4,500.00	100.00%				
2、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10,836.01	10,836.01	-	-	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5,336.01	15,336.01	-	4,500.00	—	—		—	—
合计	—	53,022.01	54,111.17	1,977.70	21,371.93	—	—	217.02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对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近年来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国内房地产市场存在较多不明朗因素等的影响，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出于谨慎考虑，控制了投资节奏，尚未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投入，该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与原计划投资进度存在一定差异。综合考虑目前市场经济环境及政策环境，以及出于对募集资金投入的审慎考虑，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2024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12月调整至2026年12月。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房地产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及写字楼物业相关信息，尽快完成相关物业的购置，以推进该项目的实施。</p> <p>对于“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6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对“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进行结项，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654.39万元，节余募集资金11,932.77万元已经审批变更用于“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请见“附件2 2024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注2）</p>	<p>超募资金的金额为15,336.01万元，2020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4,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34%。2021年01月18日，公司完成使用超募资金4,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工作。2024年度，公司超募资金未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其他用途。自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均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21年4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相关事项。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6,654.80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535.06万元，已经致同专字（2021）第441A009855号报告鉴证，于2021年5月13日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不适用</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对于“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对“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进行结项，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654.39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11,932.77 万元已经审批变更用于“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累计余额为人民币 21,000.00 万元，均尚未到期；其余 14,208.70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对于“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延期并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增加该项目的建设内容，增加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投入和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的购置投入，投资总额由 14,009.28 万元增加至 27,903.37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由 11,932.77 万元增加至 24,081.45 万元。由于投资规模有所增加，建设周期将相应延长，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6 月调整为 2026 年 12 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1,932.77 万元，包含从“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相关专户转入的募集资金 10,843.61 万元，相关募集资金购置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089.16 万元。

注 2：“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调整后投资总额”系根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募投项目情况填写，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延期并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及自有资金向“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追加投资，至此，超募资金已全部明确使用用途。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附件 2: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	11,932.77	1,977.70	1,977.70	16.57%	2026 年 12 月	-	-	否
合计		11,932.77	1,977.70	1,977.7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近年来, 受国际政治局势变化、宏观经济波动等的影响, 公司下游市场不确定性因素增加, 公司在江西周边地区潜在客户的订单需求不及预期。基于谨慎原则,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情况, 通过分批建设生产厂房, 根据市场需求控制 SMT 车间、DIP 车间等生产设备的购置节奏, 优化资源配置, 从而使募集资金实际投入进度有所放缓。同时, 客户对于供应商的交付能力、服务质量和效率都有较高要求, 部分客户希望公司尽快建设海外供应链体系, 以此来保障供货的时效性和稳定性。结合上述情形, 公司为及时响应客户需求,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对“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结项, 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投向海外供应链体系的建设, 以完成产能布局的优化和调整。2024 年 5 月 30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结项, 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该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已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对于“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延期并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 同意增加该项目的建设内容, 增加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投入和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的购置投入, 投资总额由 14,009.28 万元增加至 27,903.37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由 11,932.77 万元增加至 24,081.45 万元。由于投资规模有所增加, 建设周期将相应延长, 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6 月调整为 2026 年 12 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泰国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1,932.77 万元, 包含从“电子智能控制器产能扩大项目”相关专户转入的募集资金 10,843.61 万元, 相关募集资金购置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089.16 万元。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华辉

贾晓斌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